

自签收保单之日起，您有 15 天的犹豫期，如犹豫期内退保，保险公司将退还您所缴全部保费，只收取 10 元保单工本费。但超过犹豫期退保，可能会造成您的资金损失，请您重点关注。

特殊提示：

上海地区 60 周岁及以上投保人购买一年期以上人身保险产品，犹豫期天数为 20 天；

山东地区特殊人群（男性客户在投保时年龄为 60 周岁及以上、女性客户在投保时年龄为 55 周岁及以上者，以及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》持有者或《最低生活保障金领取证》持有者）购买一年期以上人身保险新型产品，犹豫期天数为 30 天；

江苏地区特殊人群（男性客户在投保时年龄为 60 周岁及以上、女性客户在投保时年龄为 55 周岁及以上者，以及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》持有者或《最低生活保障金领取证》持有者）购买一年期以上人身保险新型产品， 犹豫期天数为 30 天。